

广州城建职业学院——华南智能机器人创新研究院
共建“广州城建学院装备制造类专业”框架协议

甲方：广州城建职业学院

乙方：华南智能机器人创新研究院

协议签署日期：2017年6月20日

广州城建职业学院——华南智能机器人创新研究院 共建“广州城建学院装备制造类专业”框架协议书

广州城建职业学院为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在校学生 18,000 余人，已发展成为一所独具城市建设特色、办学规模大、人才培养成绩显著的高等职业院校。

华南智能机器人创新研究院（简称：“研究院” SCRI）及华南机器人培训学院是为贯彻落实广东省委省政府关于打造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业产业带战略部署，经广东省人民政府批准，由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共建的新型研发机构。

为了协同提升广州城建学院装备制造类专业办学水平，促进机电一体化专业省二类品牌专业的建设，进而推进产教融合、协同创新，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科研水平和服务社会能力。广州城建职业学院与华南智能机器人创新研究院，双方根据“合作办学、合作育人、合作就业、合作发展、互惠互利、优势互补”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达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并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书。

一、成立战略合作工作组

为了使双方的战略合作紧密有效开展起来，由广州城建职业学院机电工程学院承担工作组的相关工作，工作过程中接受华南智能机器人创新研究院的指导。工作组的具体任务：

- 1、制定双方合作办学、合作育人、合作就业、合作发展的各方面具体内容和计划；
- 2、探索学校与学会协同发展的新型合作模式，实现适应企业发展需求的人才培养、人力资源开发、技术服务、科研合作与成果转化等全方位一体化链接。

3、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协调合作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二、双方战略合作领域

1、首期开展共建智能机器人、无人机专业课程开发、人才培养等合作；逐步推进相关智能制造装备相关技术的课程开发、人才培养等合作。

2、合作开展技术服务与人才培养。

3、合作共建实训基地，推进专业教学与科研合作。

4、合作开展各种形式的专业技术讲座与学术交流活动。

三、本协议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从签字日起生效。

广州城建职业学院
代表 

(公章)

时间2017年6月20日

华南智能机器人创新研究院
(华南机器人培训学院)
代表 

(公章)

时间2017年6月20日